

焦作石油商业志



河南省石油公司焦作分公司

焦作石油商业志

(二稿)

焦作石油分公司石油商业志编纂委员会

《焦作石油商业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匡金太

副主任： 王士英 孙凤魁

委 员： 王启有 岳崇良 张建民

杨智保 宋新琦 李淑桃

调整后领导成员

主 任： 匡金太

副主任： 王士英 孙凤魁

委 员： 王启有 岳崇良 张建民

宋新琦 石文孝 李淑桃

审 稿： 孙凤魁 孔昭欣

焦作石油商业志编纂办公室

主 编： 孙凤魁

编 辑： 谢培德

先后参加工作人员有： 吴 经 李碧珍 周玉生

孟国庆 许召仁 程保平 高小宝

王保安 李长平 匡新红 梁作栋

校 对： 李长平 王保安 韩素华 王庆梅

摄 影： 白留根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形势越来越好。借此修志，正应了“盛世修志”。

志，是自然沧桑的图象，社会发展的印记，是探讨客观规律的本源，创造生活的借镜。

志，是我中华民族文化的优良传统，历代不衰，源远流长。而编纂社会主义商业企业的专业志书，则是前所未有的。

《焦作市石油志》是焦作市石油商业的行业志(第一部志书)，历史所罕见。它编为十二章 44 节，记述了旧社会英、美、俄三国掠夺焦作石油市场史和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石油公司的建立发展与壮大过程。

本志，概述解放前石油市场情况所依据的历史资料，由于档案无有专载，又因当事人的变动，故难以查找。所以主要参考一些市史和矿史资料，还多次走访了老经商家“小商贩及工商联”(旧商务会)人员，根据他们的口述加以整理。

解放后的九章所索取的资料来源于焦作市编委、统计局、一商局修志办和公司各科(室)及下属各单位和老同志回忆口述。公司所积累整理存档的历史资料，在“文革”期间，作为“黑材料”被抢劫和销毁，加之人员变动频繁，就

连 1978 年以后的资料也不完整，故材料搜集很费周折。由于公司党总支领导极为重视这一工作，要求修志工作必须从全从难着手，要一点一滴的凑，完好无缺搞好这一史料，所以，在修志过程中，我们借助和利用了省石油公司商业志(初稿)第二章的一部分资料和市一商局以及石油系统公司所编修的志书。在此特致谢意。

本志，所记载的解放前的历史从简，而对建国后的历史“从繁、从细、从实”的指导思想为特征，体现了行业志在编纂中尊重历史，实事求是，不贬不拔，如实反映的原则。使人们能从志书中纵观焦作解放前和新中国诞生以后的石油商业发展的全过程。创业之艰苦，发展之迅速，成就之巨大。本志好比一个窗口，通过石油商业的发展变化，可以看到我们国家是怎样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发展到独立自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从而激发我们热爱祖国、热爱党的热情，促使我们更加满腔热忱地投入我国“四化”建设中去，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精神文明和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局面多做贡献，为石油商业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焦作石油商业志》的编纂工作，是 1984 年根据省、市领导部门指示开始的。在编纂过程中，由于缺乏经验，加之历史材料不足，致使收集编册的数据和情况难免有误。唯望同志们阅后提出宝贵意见。在此，向提供给我们资料的有关单位和个人一一致谢。

焦作《石油商业志》编辑室

目 录

前言	1
概述	1
大事记	10
第一章 机构体制	28
第一节 建国初期石油经营体制	28
第二节 建立独立核算的石油支公司	30
第三节 文革时期石油体制	34
第四节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36
第五节 行政领导人的更迭	38
第二章 业务经营	49
第一节 采购与调运工作	50
第二节 销售与分配	57
第三章 节约用油	96
第一节 推动社会节油	97
第二节 节约机构设置	97
第三节 节约管理和推广技术革新	98
第四节 节油措施	99
第五节 技改项目和效果	103

第四章 改革整顿和责任承包	109
第五章 物价管理	117
第一节 石油价格的演变	117
第二节 高价石油产品价格的演变	123
第三节 对农用柴油的优待价格	126
第六章 计划管理	129
第一节 调查研究	129
第二节 市场预测	135
第三节 计划分配与机构设置	150
第四节 统计工作	161
第七章 财务管理	184
第一节 财务体制	184
第二节 财务计划	187
第三节 资金管理	191
第四节 费用管理	201
第五节 会计核算	205
第六节 财务成果	210
第八章 仓储管理	218
第一节 储运工作	218
第二节 安全保卫工作	220
第三节 计量化验工作	222
第四节 油品损溢管理	223
第九章 基本建设	226

第一节	石油公司机关办公房的发展	226
第二节	油库的改造与建设	227
第三节	石油化工一厂的建设概况	232
第四节	建设加油站	235
第五节	建设和购买住宅房	235
第十章	党、团、群工作	237
第一节	党组织的发展与建设	237
第二节	共产主义青年团	253
第三节	工会	257
第四节	计划生育和妇女工作	262
第五节	武装工作	266
第六节	职工教育	269
第七节	职工福利	276
第八节	劳动工资	280
第十一章	公司所属基层单位	285
第一节	石油化工一厂	285
第二节	加油站经营简况	299
第三节	知青商店	300
第十二章	人物志	303
附录		309
后记		330

概 述

石油是国家的重要物资，国民经济发展离不开石油。解放前外国人说中国是贫油国，这是旧中国政府腐败，经济技术落后所致，大量原油蕴藏地下无能开采，国内石油市场被洋人垄断。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原油产量仅有 12 万吨。到 1985 年，原油产量达 1 亿多万吨。

一、 解放前石油市场

1902 年，英国福公司在焦作开辟煤炭采掘后，把煤油带入市场经营。

1904 年，英国石油资本家“亚细亚”公司在焦作找了一家实力雄厚、销售可靠的资本家“中裕存”商号，取名为“中裕存煤油庄”。开办地址：焦作团结街东边(解放后改为解放中路)。“批发商”拥有资本 1 万元之多(银币)，经理：王有清(天津人)。进货渠道及运输方式是：从天津装火车起运到焦作。每年进小方听煤油 6—7 个车皮 17000 听，计 246 吨。存放油料没有大型库房，只有六间起脊瓦房 100m²。煤油庄只代理经营，不需资本，不筹计进货。

1910年以后，美国商人挤进焦作，以“益记煤油庄”作为代理机构。经理：齐化南，博爱县人，经销“美孚、德士古牌”方听煤油。进货由天津装火车发运。每月进1—2车，年为27000听392吨。仅有库房10余间160m²。经营地址：焦作团结街(现解放中路)。拥有资金8000元(银币)。

1920年后，俄国石油商人的“大华”牌煤油也渗入焦作市场，代理商号“成兴永”杂货商号。拥有资本14000元(银币)。该商号是经营杂货为主，兼营煤油批发业务。经理：卢建成，武陟县人。商号座落在西马市街(解放后改为胜利中街)。该商号经销的煤油也是从天津由铁路运到焦作在市场抛售。每经销一听煤油(14.5公斤)获利1—2角(银币)。

焦作历史上形成煤油市场三大外商相互倾压的角逐局面。他们在焦作均有代办批发商，外商都派有督察监视煤油经营动态，实为经济特务垄断煤油销售市场。其手段是：油价高抛售，下跌收购，构成你争我夺的对峙局面。当时市场小商、小贩约有200余户，其中有40余户经营杂货的大、小商户均代销或赊销煤油，而小贩全是经销，游乡串户叫卖。他们一次买一听煤油，售出后可获利5—7角(银币)。那时农村均是用老鳖灯点燃植物油。由于小商贩努力宣传，农村逐渐改点煤油。加之灯具的改进，焦作城镇居民用上了罩灯，机关、商店用上了马灯和气灯。焦作电业创始较早，大的工商户和机关、煤矿均用电灯照

明，因此煤油在市场上销量不多，每月只销 1-2 吨(包括农村)。大量的煤油销售市场都在外地(山西省、河南省的博爱、修武、武陟、沁阳等地)。焦作三户煤油批发商每月共销售煤油 7-12 吨。

俄国石油商人挤进焦作后，为了争夺市场，采取在价格上竞争。“大华牌”煤油比“美孚”、“亚细亚”每听便宜一角(银币)，赢得了市场销售权。英、美商人眼看煤油市场被俄国“大华牌”夺走，英、美两家商人合议，下决心要把俄国“大华牌”煤油挤出焦作市场。为此，就形成在煤油市场销售价格的角逐。英、美商人把油价每听降低两角，以每听 5 元(银币)在焦作市场出售，后又降至 4.80 元(银币)，最低跌到 3.80 元(银币)，直至把俄国“大华牌”煤油挤出焦作市场为止。

俄国“大华”煤油在焦作销售共有四个月，共运进小听煤油 4000 多听(58 吨)。除在焦作市场销售部分外，剩余的不得不廉价在市场上抛售。英、美两油商又以低价在市场大量收购“大华”煤油，获得利益的仍是英、美商人。

1938 年，日本帝国主义侵占焦作后，煤矿遭到破坏，日本实行了“经济封锁”。英、美商人趁机倾销煤油，每月销售量不但没减少，反而增至 1000 听(15 吨)之多，直至 1945 年日本投降为止。

1946 年，国民党占据焦作后，成立“商会”，国民党不顾工商业疾苦，苛捐杂税接踵而至。焦作的经营煤油商户

因受不了商会的盘剥和国民党军、警、宪的掠夺，纷纷倒闭，煤油批发经营就此停止，焦作的煤油销售市场由行商代替。煤油的来源是从郑州、新乡、洛阳三地用马车渡黄河运来。当时，因煤油价格暴涨，行商经营量虽不大，但获利却不少。农村群众因贫困无力支付买煤油的钱，故此，农村又恢复点植物油灯的局面。

二、 建国后石油公司发展简况 (1950年—1985年)

1、 1950年，焦作矿区是平原省新乡专员公署所在地。当时人口只有3180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6554人。农业人口15250人。根据当时经济发展与行政区需要，市场点灯用煤油由百货公司兼营。

2、 1952年7月，焦作建立石油经营机构。只一个石油批发营业室，职工有六人，属新乡报帐制单位。1985年末，发展有行政办公室、工会、人事劳资、计统、业务、财务、基建储运、保卫等六个科，南、北两库，批发部，南、北两个加油站，石油化工一厂，知青商店等15个职能部门，共有职工426人。

3、 经营品种：1952年只经营单一的灯用煤油。1985年发展为42个品种。

4、 销售数量和金额：1953年，销售石油产品1267

吨。1985年上升为41510吨，是1953年的32.76倍。总值由102万元上升为4157万元，是1953年的40.76倍。

5、石油产品(标准品)批发销售价格：56[#]车用汽油每吨850元，1985年改为66[#](标准品)车用汽油700元，每吨降价150元，降低幅度17.6%；灯用煤油1952年每吨842元，1985年为610元，降低232元，降低幅度27.55%；0℃轻柴油，1952年每吨461元，1985年为515元，提高54元，上升幅度11.72%；15[#]车用机油，1952年每吨1312元，1985年为1190元，降低122元，降价幅度9.3%；2[#]钙基脂，1952年每吨1628元，1985年为1605元，下降23元，幅度1.41%。

对农业优待是从1956年度开始，当年售给农业轻柴油1.03吨，优待(按当日批发牌价)24%，每吨111元，全年共付出优待金额114元。1982年度售给农业轻柴油4481.644吨，每吨优待78元，共付出优待金额349570元。1982年11月1日止，中央指示停止对农业优待，按市场销售牌价供应。

6、利润：1956年给国家上缴利润(1952年—1955年焦作石油推销、供应组均是报帐制单位)23.5万元。1985年上缴194.9万元，比1956年多缴171.4万元，增加7.3倍。

7、固定资产：1956年为0.1万元，1985年为414.3万元(1957年为3万元)。

8、油库容纳量: 1952 年只有三间破旧民房 45m^2 作为小仓库, 容纳方听煤油(3000 听)43.5 吨。1953 年筹建小型油库(租赁一处场地)计 1813m^2 , 可容纳各种桶装油料 170 吨。1985 年前, 筹建两个油库(南、北油库) 50000m^2 , 可容纳各种油料(桶装计算)5355 吨(油罐容量无法计算)。

9、仓库包装容器和仪表: 1952 年容器是小方听(带听进、带听出), 没有固定散装包装物。1953 年, 只有 800 余只 200 公升大铁桶, 可容纳油料 115 吨。1985 年 12 月底止, 建造 200m^3 土油池 10 个, 容积 4370m^3 , 200 公升铁大桶 7000 余只, 容积 1500m^3 、 30m^3 金属油罐 9 个, 50m^3 42 个, 100m^3 10 个, 2000m^3 1 个, 5000m^3 1 个, 计 10370m^3 , 总容积 16240m^3 , 可储油 12870 吨。

10、石油供应政策和经营方式: 三年恢复时期, 1952 年 7 月, 组建焦作石油机构, 当时只经营灯用小听煤油批发业务。零售业务由市场小商、小贩经营, 买卖不限。

1952 年—1957 年, 石油产品属大销阶段, 当因市场动力机械少(特别是内燃机具少), 因此石油销售不畅。敞开供应、购油不限、方便购买, 来者欢迎。六年来, 共销售石油产品 9617 吨, 年平均销售 1603 吨。总值: 947 万元, 年平均 157.8 万元。

1958 年—1962 年, “大跃进”时期, 石油供应出现紧张局面, 国家统一实行报批计划供应。五年共销售石油产品

60249 吨，年平均 1205 吨。总值 4593 万元，年平均 918.6 万元。

1963 年—1964 年，“三年调整”时期，石油销售紧张局面已得到缓解，计划审批供应有所放松。为完成上级下达计划，基本上采取了敞开供应。两年共销售石油产品 15865 吨，年平均 793 吨。总值 1199 万元，年平均为 599.5 万元。

1965 年，“三年调整”最后一年，国家石油生产自给有余，为满足工农业生产发展需要，采取按计划满足供应。当年销售石油产品 10837 吨，总值 713 万元。

1966 年—1973 年，“文化大革命”时期，石油生产和经营形成无政府状态，“有油就卖、无油就停”，“只抓革命、不促生产”。在八年中，总计销售石油产品 141150 吨，年平均 17644 吨。总值 8547 万元，年平均 1068.4 万元。由于社会经济的发展，按年平均销售数量和金额比 1965 年仍有所上升。

1974 年—1977 年间，国家再次强调石油产品实行“统购、统配、凭证记录供应政策”。四年共销售石油产品 128539 吨，年平均销售 32135 吨。总值 7003 万元，年平均为 1751 万元。

1978 年，公司执行了“统筹兼顾、合理安排、保证重点、照顾一般”的石油供应原则。当年销售石油产品 44805 吨，总值为 2427 万元。

1979年—1982年，石油供应政策是“节约油料授奖、不节油受罚、节油归己、完不成节油指标扣减轻油分配指标”的分配政策。四年共销售石油产品 184036 吨，年平均销售 46009 吨。总值 10214 万元，年平均 2553.5 万元。

同年，又执行润滑油“交旧供新”的办法，不交废油或交不够标准，停供或减供轻油指标的原则。

1983 年，国家为调节市场，试行“高价油”出口转内销，“平价油”计划以 1982 年为基数的进、销原则。平价油供应不足，就以高价油弥补。当年销售“高、平价”石油产品 47327 吨，总值 3083 万元。

1984 年，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国家推行放权、搞活的政策。对炼油厂实行了超产石油自主销售，计划内统由商业部门包销。当年“高价油”资源较为充裕，经公司研究决定，实行了“高价油”敞开供应(不限对象、不限区域)，“平价油”从严控制。当年共销高、平价油 40902 吨，其中：高价油 11320 吨，占高、平价油总量的 27.68%。高、平价油销售总值 3615 万元，其中高价油值 1116 万元，占高、平总值的 30.87%。

1985 年，“高价油”油源偏紧，公司决定，采取按计划“凭本”供应。当年销售石油产品 41510 吨，其中高价油 14199 吨，占总量的 34.21%。总值 4157 万元，其中，高价油值 1364 万元，占总值的 32.81%。

11、组织社会节油工作：虽然在“文化大革命”前就

开展了这项工作，但没有系统的来组织、总结，再者没有引起各级领导部门的重视，所以搞这项工作难度极大，成效很小。1974年，正式成立了石油节约组织，开展了工作、引起各级领导部门的重视和支持。当年节约成品油 674 吨，回收废杂油料 222 吨。1985 年，节约成品油 1213.09 吨，比 1974 年增加 539.09 吨，上升幅度 80%。废油回收 114.773 吨，比 1974 年下降 107.227 吨，下降幅度 48.3%。

12、办公用房的发展：1952 年共有破旧民房(租赁办公兼宿舍)3 间 36m^2 。1985 年发展(自有房产)为四层楼房 62 间，建筑面积 1453m^2 。

13、工资发放：1952 年有职工 6 人(工资全由新乡石油推销组发放)。1956 年，焦作石油支公司，实行单独核算制，职工 51 人，工资总额 21000 元，人均工资 411.76 元。1984 年期末职工人数 416 人，工资总额 402000 元，每人平均工资 966.35 元，比 1956 年人均增加工资额 554.59 元，提高 134.69%。

14、职工家属宿舍：1952 年，职工均是住办公室，因那时没有携带家属的职工。1961 年化学厂撤销后，公房改造修缮 24.5 间 515.59m^2 改住房，安排了 12 户职工家属搬进新居。1985 年，共有职工家属房 339 间 9405.95m^2 (包括：统建楼、新建楼，不包括单人宿舍房)比 1961 年增加 314.5 间 8890.36m^2 ，增加 17.24 倍。